

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回流教育暨指導老師

回饋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(一)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新住民子女教育要點。
(二)107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試教實施計畫。
- 二、目的：瞭解新住民語文教材試教學校之教學授課情形、問題及培訓新住民語文課程教學支援人員，協助學校推動新住民語文教學課程，以利 108 年新課綱新住民語文課程順利實施。
- 三、辦理單位：
 - (一)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 - (二)承辦單位：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。
- 四、開班日期及地點：108 年 7 月 16 日 08:30 時至 16:40 時，地點：國教署 5 樓第 5 會議室(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738 之 4 號)。
- 五、培訓班別：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回流教育班。
- 六、培訓對象：107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試教計畫、樂學計畫或前導計畫之教學支援人員及各校指導老師預計 80 名。
- 七、報名時間及資訊：108 年 7 月 1 日上午 8 時至 108 年 7 月 12 日下午 17 時止，於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上網填報。
(<https://newres.pntcv.ntct.edu.tw/ischool/public/volunteer/volunteers.php?bid=29&id=710>)
- 八、交通資訊：當日備有交通接駁車，於上午 8 時 00 分在臺中高鐵車站 6 號出口集合，8 時 10 分出發，逾時不候。或請自行前往。
- 九、各校指導老師及教支人員參加本次回流教育之國內旅費，由各校新住民語文相關計畫經費或機關(學校)自行支出。
- 十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經費支應。
- 十一、獎勵：辦理本活動人員依規定敘獎。
- 十二、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回流教育課程表
(8 節)

時間	課程名稱	上課 節數	授課講師	備註
8:00~8:30	報到			
8:40	開訓典禮			
8:50~11:10	分組合作學習法實務 與演練	3	黃木姻校長 歐亞美校長 江佩珊主任	分組教學
11:20~12:10	遊戲教學法設計與演 練	1	黃木姻校長 歐亞美校長 江佩珊主任	分組教學
12:10~13:00	午餐			
13:10~14:40	遊戲教學法設計與演 練	2	黃木姻校長 歐亞美校長 江佩珊主任	分組教學
14:50~16:20	溝通與教學實務	2	黃木姻校長 歐亞美校長 江佩珊主任	分組教學
16:20~16:40	綜合座談			
16:40~	賦歸			

※分組教學：

越南語：1 組

印尼語、柬埔寨語：1 組

泰國語、緬甸語、菲律賓語、馬來西亞語：1 組

屆時依實際報名人數做調整。